嘉陵区民政资金中省对地方转移支付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1年省民政厅共下达民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5366.35万元，已支付13404.5万元，执行率为87.23%（其中：中央补助资金13232万元，省级补助资金2134.35万元）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1年民政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专项资金名称	下达额度	已支付	预算执行进度
困难群众救助资金	12615	12615	100%
社会救助救济资金	609.5	609.5	100%
民政事业补助资金	120	40	33.33%
养老服务发展资金	342.34	100	29.21%
福彩公益金	119.51	40	33.5%
中央预算内投资	1560	0	0%
合计	15366.35	13404.5	87.23%

从民政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分类来看，人员类专项（含：困难群众救助资金、社会救助救济资金）转移支付下达额度为13224.5万元，已支付13224.5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%；事业发展类专项（含:民政事业补助资金、养老服务发展资金、福彩公益金、中央预算内投资）转移支付下达额

度 2141.85 万元，已支付 180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 8.4%。

从转移支付额度和预算执行结构分析，人员类转移支付额度占预算下达总额度的 86.6%，预算执行占比达到 99.7%；事业发展类转移支付额度占预算下达总额度的 13.4%，预算执行占比只达到 6.8%。

三、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困难群众救助资金

困难群众救助资金，主要用于城乡低保、城乡特困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临时救助等补助，下达额度 12615 万元，已支付 12615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 100%。

（二）社会救助救济资金

社会救助救济资金，主要用于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、襄渝铁路伤残民兵民工生活补贴、精减退职职工和起义投诚人员生活补助、惠民殡葬补助等，下达额度 609.5 万元，已支付 609.5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 100%。

（三）民政事业补助资金

民政事业补助资金，主要用于城乡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建设、社会工作补助、节地绿色殡葬设施建设、流浪乞讨救助机构能力提升等，下达额度 120 万元，已支付 40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 33.33%。

（四）养老服务业发展资金

养老服务业发展资金下达额度 342.34 万元(不含福彩公益金部分)，已支付 100 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 29.21%。

（五）福彩公益金

福彩公益金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、残疾人福利、儿童福利和社会公益等，下达额度119.51万元，已支付40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33.5%。

（六）中央预算内投资

中央预算内投资嘉陵区曲水养老服务中心下达额度1560万元，已支付0万元，预算执行进度为0%。正在进行项目前期工作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原因

1.个别专项资金支付进度较慢。民政事业补助资金、养老服务发展资金、福彩公益金支付情况相对较缓慢，主要是这三类资金补助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，需完工后才能实现支付。

2.个别专项资金到位较缓慢，按照预算管理相关规定，在资金分配下发方面存在一定的滞后性，影响了项目实施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。

五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民政专项资金使用紧紧围绕全区困难群体民生和社会发展大局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聚合各方力量，聚集政策措施，扎实做好“民生”工作，规范实施救助政策，实现及时高效，救急解难。

（一）完善制度，管理规范。一是建立和完善了风险防范制度。立足实际工作，认真梳理岗位职责，查找岗位廉政风险点，制定风险防范措施，并以开展廉政教育、警示教育，

从思想上筑牢抵御腐蚀的道德防线。杜绝出现违规操作、虚报冒领、贪污挪用、吃拿卡要、优亲厚友等问题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各项资金管理制度，规范操作流程，确保资金运行安全。严格执行文件规定，从资金拨付管理、使用监督、拨付公示、资金支出结果报告、监督和跟踪反馈等方面加强对资金的管理，确保资金及时发放到救助对象账户中。

（三）责任清晰、监督有力。强化对资金使用全过程的严格监管，确保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。落实审核签字制度，“谁审批，谁负责；谁实施，谁负责”。

（四）加快推进项目。对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，倒排工期、顺排工序，推动项目加快开工、加快建设、加快投入使用。

（五）加强沟通协调。加强与财政的沟通协调，及时分配下达资金，提高资金支付水平。

（六）加强监督检查。对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实行“回头看”，开展项目实施情况监督检查，确保“专款专用”。

南充市嘉陵区民政局

2022 年 3 月 8 日